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劉姿吟

電話: (03) 8227171分機304、305

傳真: (03) 8235531

電子信箱: kevmeme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: 府人訓字第10902518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550000A 1090251893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後之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課程類別代 碼」1份,請查照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12月15日總處培字第 10900475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 點」第6點規定略以,各學習機關(構)應於行政院人事行 政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增、維護學習資訊, 並於每項學習課程完成後,詳實辦理課程時數、日數或學 分數登錄及計算事宜。
- 三、旨揭課程類別代碼計新增「國民法官制度」等3項類別,並 自110年1月1日起生效,請各機關依前開規定核實填入課程 類別代碼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 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: 電2020/12/18文

